

公 示

根据《天津科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》和《海洋与环境学院 2021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》，经过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申请，学院审批同意转出；经学院面试，同意接收以下学生转专业，详情见下表：

学号	姓名	年级	原专业	报名专业	综合成绩
20057106	刘万温	2020	海洋资源开发技术	海洋技术	84.3
20057105	林展望	2020	海洋资源开发技术	海洋技术	84.2
20057126	温雪	2020	海洋资源开发技术	环境科学	87.5
20057125	孙嘉怡	2020	海洋资源开发技术	海洋技术	85.9

说明：因为 2021-2022-1 学期海洋科学类、环境科学与工程类仍是大类专业，所以以上 4 位同学先在大类专业学习。

公示期：2021 年 5 月 12 日——2021 年 5 月 16 日。

公示期如有异议，请书面提出复核申请，并通过以下方式联系：

部门：学院办公室，泰达 9-514 西

电话：022-60600358、60600360

